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提交《关于收购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Ninebell Co., Ltd.（以下简称“Ninebell”）作为公司机器人手臂的主要供应商，与公司业务联系密切。公司投资Ninebell可以加强与上游供应链的联系，有助于加强公司关键零部件供给和保障，实现协同发展并利益共享。本次关联交易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参考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安永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中的估值结果确定，定价方式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此次收购股权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张苏彤

彭明秀

ZHANBING REN

日期：2023 年 2 月 3 日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张苏彤

彭明秀

彭明秀

ZHANBING REN

日期：2023 年 2 月 3 日

（本页无正文，为《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张苏彤

彭明秀

_____

ZHANBING REN

日期：2023 年 2 月 3 日